

桃園市政府112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桃園市政府民政局主管							60,000				
桃園市政府民政局	桃園市112年度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活動	網路媒體	112.08.03	區政行政科	公務預算	地方行政工作-區政行政-業務費	30,000	橡陽科技事業有限公司	宣傳活動成果	1.自由時報 2.奇摩新聞 3.桃園電子報 4.台灣民眾電子報 5.OwlNews 6.蕃薯藤新聞 7.壹蘋果新聞網 8.PChome新聞網 9.觀傳媒 10.享新聞網 11.中華新聞網	預計於9月辦理核銷
桃園市政府民政局	桃園市環保葬	網路媒體	112.08.03-112.08.22	禮儀事務科	公務預算	禮儀事務工作-業務費	30,000	民眾傳播事業有限公司	推廣本市環保葬，民眾掃描Qrcode即可連結環保葬執行內容及申請管道，以提升環保葬使用率。	台灣民眾電子報	預計於9月辦理核銷

彙整人：

會計室：

機關首長：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**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**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)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